

路易斯著作系列



C. S. Lewis

四 种 爱

(注疏本)

THE FOUR
LOVES

【英】C·S·路易斯 著 邓军海 译注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C. S. Lewis.

四 种 爱

(注疏本)

THE FOUR
L O V E S

【英】C.S. 路易斯 著 邓军海 译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四种爱》(注疏本)/(英)C. S. 路易斯著;邓军海译注.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8
ISBN 978-7-5675-8099-2

I. ①四… II. ①C… ②邓… III. ①情感—研究
IV. ①B842.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172343 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六点分社
企划人 倪为国

本书著作权、版式和装帧设计受世界版权公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保护

路易斯著作系列

四种爱(注疏本)

著者 (英)C. S. 路易斯
译注者 邓军海
责任编辑 倪为国
封面设计 姚荣

出版发行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社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 邮编 200062
网址 www.ecnupress.com.cn
电话 021-60821666 行政传真 021-62572105
客服电话 021-62865537
门市(邮购)电话 021-62869887
地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华东师范大学校内先锋路口
网店 <http://hdsdcbs.tmall.com>

印刷者 上海盛隆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787×1092 1/32
插页 4
印张 9.75
字数 120 千字
版次 2018 年 10 月第 1 版
印次 2018 年 10 月第 1 次
书号 ISBN 978-7-5675-8099-2/B·1143
定价 58.00 元

出版人 王焰

(如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订质量问题,请寄回本社客服中心调换或电话 021-62865537 联系)



VI HORAE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六点分社 策划

谨以此译献给父亲一样的老师

陈进波 先生

译文说明

1. 凡关键词，竭力统一译名；无其奈间一词两译，则附注说明。无关宏旨之概念，酌情意译；

2. 凡关键字句，均附英文原文，一则方便对勘，二则有夹注之效；

3. 凡路易斯称引之著作，倘有中文译本，一般不再妄译；

4. 严几道先生尝言，译西文，当求信达雅。三者若不可兼得，取舍亦依此次第，先信，次达，再次雅；

5. 路易斯之文字，言近而旨远，本科生即能读通，专家

教授未必读透。拙译以本科生能读通为 60 分标准,以专家教授有动于心为 80 分标准;

6. 为疏通文意,亦为彰显路易斯之言近旨远,拙译在力所能及之处,添加译者附注。附注一则可省却读者翻检之劳,二则庶几可激发读者思考;

7. 凡拙译脚注文字,均系译者添加;

8. 凡译者附注,大致可分为四类:一为解释专名,一为疏解典故,一为拙译说明,一为互证对参。凡涉及专名之译注,均先查考工具书。不见于工具书者,则主要根据“英文维基百科”。凡译注中的圣经文字,若无特别说明,均出自和合本;

9. 为方便阅读,拙译在文中添加【§ 1—3. 习惯路数:褒赠予之爱,贬需求之爱】之类字符。标示原文段落及其文脉大意。大意系译者管见,仅供读者诸君参考;至于段数,只为方便诸君查考原文,以斧正拙译。诸君如若发觉此等文字有碍阅读,打断原著之文脉,略去不读即可;

10. 老一辈翻译家译西文,大量作注,并添加大意之类文字,颇有“导读”之效。拙译有心效法。倘若拙译之效法,颇类东施效颦,意在“导读”反成误导,则罪不在西施,罪

在东施：

11. 路易斯之书，好读难懂，更是难译。凡拙译不妥以至错讹之处，敬请诸君指正。不敢妄称懂路易斯，但的确爱路易斯。故而，诸君斧正译文，乃是对译者之最大肯定。专用电邮：cslewis2014@163.com

我们的情感既不杀死我们，也不死亡。^①

约翰·但恩

That our affections kill us not, nor dye,

DONNE

① 语出约翰·但恩的组诗《启应祷告》第廿七首第8行，诗见约翰·但恩《艳情诗与神学诗》（傅浩译，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1997）第240页。

目 录

- 1 引言 / 1
 - 2 对低于人类之事物的喜好与爱 / 21
 - 3 亲爱 / 65
 - 4 友爱 / 106
 - 5 情爱 / 160
 - 6 仁爱 / 206
- 译后记：爱的危机与路易斯的《四种爱》 / 256

1 引言

Introduction

【§ 1—3. 习惯路数：褒赠予之爱，贬需求之爱】

“神就是爱”，圣约翰说。^① 下笔写此书时，我本以为，他的这句箴言为我提供了一条坦途，可以贯穿整个话题。我自以为应能够说，属人之爱(human loves)，只有当它们与神之所是的爱(that Love which is God)肖似之时，才配称为爱。因此，我首先区分了我所谓的“赠予之爱”(Gift-love)和“需

① 《约翰一书》四章7—8节：“亲爱的弟兄们啊，我们应当彼此相爱，因为爱是从神来的。凡有爱心的，都是由神而生，并且认识神。没有爱心的，就不认识神，因为神就是爱。”

求之爱”(Need-love)。^① 最典型的赠予之爱,推动着一个男人,为家人将来过上好日子而劳苦奔波、苦心经营、省吃俭用,虽然他有生之年既享受不到也眼见不着。最典型的需求之爱,则将孤单或吓着的孩子,送回母亲怀抱。^②

哪一种更像神爱(Love Himself)^③,已毫无疑问。圣爱(Divine Love)是赠予之爱。圣父倾其所是(all He is)及其

① Gift-love 与 Need-love,梁永安先生分别译为“无所求的爱”和“有所求的爱”,乃意译,殊为传神。拙译承大陆译本,直译为“赠予之爱”与“需求之爱”。梁译本注曰:

按字面,“无所求的爱”(Gift-love)的直译应该是“赠予的爱”,“有所求的爱”(Need-love)的直译应该是“需要的爱”,但为便于读者掌握和加强两个概念的对照性,本书采用了意译的方式。“赠予的爱”是白白付出,不求回报的爱,故又可谓之“无所求”;“需要的爱”是一种为满足自身需要(如性欲)而起的爱,是一种要从对方身上获得某些东西的爱,故又可谓之“有所求”。

② 弗洛姆《爱的艺术》这样描写婴儿的“需求之爱”：“如果不是一个仁慈的命运在保护婴儿,不让他感觉到离开母体的恐惧的话,那么在诞生的一刹那,婴儿就会感到极度的恐惧。”(李健鸣译,商务印书馆,1987,第29页)“大多数八岁到十岁的儿童的主要问题仍然是要被人爱,无条件地被人爱。”(第30页)

③ Love Himself 一词,汪咏梅译作“大爱”;Divine Love,译作“上帝的爱”。王鹏不作区分,均译作“上帝之爱”。梁永安则均译作“上帝的爱”。愚按:Love Himself 是 God is love 的另一种表述。正因“神就是爱”,故有 Love Himself 之说。译为“大爱”,显然没有译出这一语意关联。拙译改译为“神爱”,只是为求简洁,与“上帝之爱”和“上帝的爱”同义。至于 Divine Love,乃与俗爱(secular love)相对,是爱的哲学里一对著名区分,拙译依汉语学界通例,一般译作“圣爱”;当 divine love 与 human love 成对使用时,则分别译为“属天之爱”与“属人之爱”。

所有(all He has),都给了圣子。圣子将祂自己交还给圣父,交还给世界(the world);祂为了世界而将自己交还给圣父,从而也就将(在祂里面的)世界也交还给圣父。^①

而另一方面,在上帝的生命中,没有什么比需求之爱更没可能了吧。祂一无所缺。而我们的需求之爱,如柏拉图所见,乃“贫乏之子”(the son of Poverty)。^②若能反观自照,此语的确是我们本性之写照,逼真极了。我们生而无

① 《马太福音》十一章27节:“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除了父,没人知道子;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的,没有人知道父。”

② 柏拉图《会饮篇》这样言说爱神的诞生:

阿佛罗狄忒诞生之时,神们大摆筵席,其他神和默提斯的儿子波若斯[丰盈]也在场。众神吃完饭以后,珀尼阿[贫乏]前来行乞,因为这筵席而站在门口。这时,波若斯由于多喝了几杯琼浆——那时还没有酒——而醉醺醺的,走进了宙斯的花园,昏睡过去。这样珀尼阿念到自己的欠缺,心生一计,想要和波若斯生个孩子,于是躺在波若斯身边,怀上了爱若斯。(203b2—c4,〔美〕罗森:《柏拉图的〈会饮〉》,杨俊杰译,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1)

既然爱若斯是波若斯和珀尼阿之子,他就注定有着以下命运:首先,他总是贫穷不已,尤其欠缺温柔和貌美,尽管很多人以为他拥有这些。相反,他强硬而干裂(=饱经风霜),打赤脚,没有家,总是睡在地上,什么也不盖,睡在门阶或大路上,有着他母亲的自然天性,总是与贫乏(need)为伍。(203c5—d3,同上)

长于图谋美和善的东西,因为他勇敢、大胆、热切,是个聪明的猎手,经常编织一些心计,足智多谋,欲求着明智,终生都在搞哲思(爱智慧),一个顶聪明的巫法师、蛊妖师和智术师。他出于自然天性而既非不死也非有死的;同一天里,他朝气蓬勃地活着,一时生气盎然,转眼又要死去,却又拜父亲的自然天性所赐而重获生命。爱若斯不断挥霍自己得到的东西,因此,他在任何时候都既非贫穷也非富有,而是居于智慧与无知之间。(203d4—e5,同上)

助。一旦我们完全清醒,就会发现自己之穷乏(loneliness)。^①在生理上、情感上和智识上,我们都需要他人;假如打算了解些事,哪怕是了解自己,我们都需要他们。

【§ 4—8. 抑此扬彼的习惯路数,有其困难】

我原以为此书写作会很轻松,褒扬第一种爱,贬抑第二种就是了。虽然,我原本打算说的许多东西,如今看来仍然正确。我仍认为,假如我们用“爱”字所指的,不过是渴望被爱(a craving to be loved),^②那么,我们就处于一个非常悲

① loneliness 与自足相对。

② 一般人用“爱”字,都心里想的是“被爱”(be loved)。这似乎是人性使然。董仲舒之所以反复叮咛:“以仁安人,以义正我”;“仁之法在爱人,不在爱我。义之法在正我,不在正人”(《春秋繁露·仁义法第二十九》)。正是因为,常人都以仁爱我,以义正人。亚里士多德《尼各马可伦理学》卷八第8章说:“大多数人由于爱荣誉,所以更愿意被爱而不是去爱。所以多数人是爱听奉承的人。……而被爱的感觉十分接近于多数人所追求的被授予荣誉的感觉。”(1159a14—17,廖申白译)弗罗姆《爱的艺术》一书打头就说,在绝大多数人心中,“爱的问题”(the problem of love),“首先是自己能否被人爱(being loved),而不是自己有没有能力爱(of loving, of one's capacity to love)”。(李健鸣译,商务印书馆,1987,第3页)于是乎,对于他们,问题关键就成了:

“我会被人爱吗?——我如何才能值得被人爱?为了达到这一目的,他们采取了各种途径。男子通常采取的方法是在其社会地位所允许的范围内,尽可能地去获得名利和权力,而女子则是通过保持身段和服饰打扮使自己富有魅力;而男女都喜欢采用的方式则是使自己具有文雅的举止,有趣的谈吐,乐于助人,谦虚和谨慎。”(同前)

惨的境地。可是,我如今不再会(跟我的导师麦克唐纳^①一道)说,假如我们用“爱”字只是指这一渴望,那我们就是在将某些根本不是爱的东西,误以为是爱。^②如今我无法否认,需求之爱也是“爱”。因为,每当我试图循此思路,想弄个明白,却总以困惑和矛盾而告终。实存(reality)比我所预想的,复杂多了。

首先,假如不称需求之爱为“爱”,我们就是对绝大多数语言施暴,包括我们的母语。语言当然不是一个不会出错的向导,可是,虽有种种缺陷,它毕竟包含着大量陈年老酒般的洞见和经验。要是你一开始就蔑视它,那么,它自有办法接下来复仇。我们最好不要学亨普蒂·邓普蒂的样,随心所欲给文字赋予意义。^③

① 麦克唐纳(MacDonald, 1824—1905),英国19世纪小说家,诗人,演说家,牧师。一生作品无数,其幻想文学颇受世人瞩目。在路易斯的小说《梦幻巴士》(*The Great Divorce*)中,麦克唐纳以“我”的导师之形象出现。

② 正因为绝大多数人谈及爱,想到的总是“被爱”(to be loved),而不是“去爱”(to love)。所以,大多数论爱的哲学著作,都会贬低需求之爱,认为它不纯粹;颂扬赠予之爱,认为它才是真正的爱。比如弗罗姆的名著《爱的艺术》,其中贯穿始终的一个观点就是:“爱首先是给(giving)而不是得(receiving)。”(李健鸣译,商务印书馆,1987,第17页)

③ 亨普蒂·邓普蒂(Humpty Dumpty),是18世纪一首童谣中的蛋形人物。童谣如下:Humpty Dumpty sat on a wall. / Humpty (转下页注)

其次,当我们称需求之爱“无非自私”(mere selfishness)时,务必小心。“无非”(Mere)一直是个危险字眼。^①无疑,跟所有冲动一样,我们会出于自私,娇纵需求之爱。专横而又不知餍足地索求亲爱(affection),会极为可怕。但在日常生活中,没人因孩子向母亲寻求安慰、成人向同龄人“找伴”,就说他们自私。不拘成人小孩,很少这样做的人,常常不是最无私的。但凡感受到需求之爱,或许总有理由否认它或彻底克制它;而感受不到需求之爱,一般而论,正是冷酷的自我主义者(cold egoist)^②之标志。因为,我们

(接上页注) Dumpty had a great fall. / All the king's horses, and all the king's men, / couldn't put Humpty Dumpty back together again. 有网友之译文,音义俱佳:“矮胖子,坐墙头,/栽了一个大跟斗。/国王呀,齐兵马,/破镜难圆没办法。”在刘易斯·卡罗尔《爱丽丝镜中奇遇》第六章,这个蛋形人物对主人公爱丽丝不屑地说:“我用一个字眼的时候,它的意思就是我要它表明的意思——不多不少。”(王永年译,中央编译出版社,2003,第300页)

① 在路易斯看来,现代思想盛产 debunker(拆穿家)。所谓 debunker,常常操持这一语调:所谓爱情,说穿了无非是荷尔蒙,是性欲包装;所谓战争,说穿了无非是屠杀,是利益争夺;所谓宗教或道统,说穿了无非是意识形态,是剥削关系的温情脉脉的面纱。正因为有这么多的还原论(reductionism),故而,路易斯说 Mere 是个危险的字眼。

② egoism 一词,汉语学界一般译为“利己主义”,也译为“自我主义”。为保持文意畅通,拙译选用后一译名。尼古拉斯·布宁、余纪元编著《西方哲学英汉对照辞典》(人民出版社,2001)伦理利己主义(ethical egoism)辞条: (转下页注)

确实彼此需要(“那人独居不好”^①)。因而,这种需要未能在意识中呈现为需求之爱,换言之,我们独处“是”好的那种虚幻感觉,就是一种不好的属灵症候;恰如没胃口是生病症状,因为人确实需要食物。

第三点,就重要得多了。每位基督徒都会同意,一个人的属灵健康与他对上帝的爱恰成正比。而人对上帝的爱,究其本性,必定一直在很大程度上、且往往全然是一种需求之爱。当我们祈求罪得赦免或在苦难中祈求上帝伸以援手时,这一点显而易见。不过说到底,随着我们渐渐明晓事理——因为我们理应越来越明晓事理——渐次明显的是,我们的整个存有就其本性而言,就是一个巨大的需要;^②不

(接上页注)

一种认为对自己的某种欲望的满足应是我行动的必要而又充分条件的伦理观点。这种理论在自我与他人的关系中,把自我放在道德生活的中心位置。根据这个观点,人们会自然地做不公正的事,并拒绝基本的道德原则——如果他们这样做对自己没有消极后果的话。这就必然意味着,我们对公共利益没有出于本性的尊重,一个有理性的人的行动会是为了最大限度地达到自我的满足。对于任何基于这种人类心理学说明的伦理理论来说,道德生活是使我的善最大化的生活。……

① 《创世记》二章 18 节:耶和華神说:“那人独居不好,我要为他造一个配偶帮助他。”

② 帕斯卡《幸福人生》(蒋晓宁译,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2010)第 78 则:“对人的描述。依赖、独立的欲望、需求。”